

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

通告

公眾人士出席實質聆訊的安排

實質聆訊於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日開始，在星期一至星期五進行，直至十二月十八日。其後，委員會將於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恢復聆訊，直至另行通知。委員會可藉其後的指示更改聆訊日期。

2. 實質聆訊將於香港中環炮台里一號（前終審法院大樓）一樓的聆訊室進行，並開放予公眾人士和傳媒。除非委員會另有指示，聆訊時間為每天早上十時至下午一時及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前往聆訊場地

3. 聆訊將開放予公眾人士。出席聆訊的公眾人士請參閱夾附的**地圖及相片**前往聆訊場地。

公眾人士的座位安排

4. 一樓聆訊室內有為公眾人士旁聽而設的座位，但由於座位有限，所以同一大樓地下及一樓另設有多個聆訊轉播室，為公眾人士提供額外座位。每個聆訊轉播室內將透過閉路電視直播聆訊的視像和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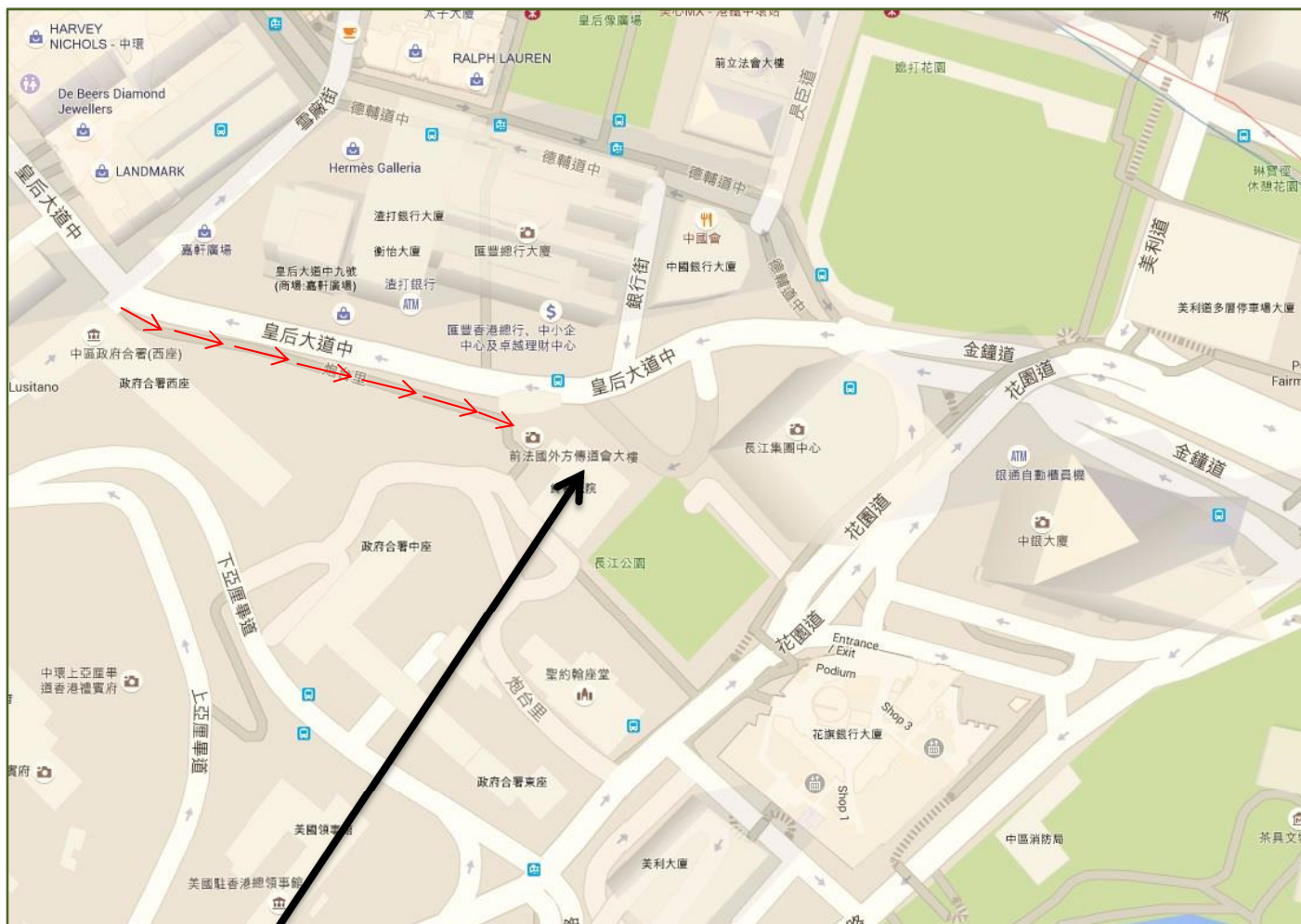
5. 除了部分預留給傳媒和律師團隊的座位外，聆訊室以及聆訊轉播室內所有座位將以先到先得的形式開放予公眾人士。登記處將於聆訊當天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運作。

拍照、錄音及錄影

6. 委員會已作出指示，除非獲得其特別許可，任何人士不得在聆訊進行期間在聆訊室、聆訊轉播室以及炮台里一號內其他地方拍照、錄音及錄影。

調查委員會秘書處

2015 年 10 月



聆訊地點正門
Front entrance of hearing venue